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债券简称：城地转债

证券代码：603887
债券代码：113596

公告编号：2022-007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公司全资子公司城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地建设”）。
- 担保总金额：本次为城地建设提供担保合计 0.5 亿元；
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向城地建设及其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8 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至公告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就全资子公司城地建设融资授信事宜提供保证，担保金额为 0.5 亿元。

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累计向城地建设及其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8 亿元。

公司本次担保未超过授权的担保额度。

以上担保授权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可查阅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号：2021-018、2021-046）。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城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795687220Q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沪宜公路 5358 号 3 层 J404 室

法定代表人：谢益飞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 年 12 月 6 日

经营范围：房屋建设工程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市政公用建设工程施工，钢结构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消防设施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地基与基础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土石方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机械设备、钢管的租赁，预制构件、建材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1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4,011,992.38	601,179,656.86
负债总额	259,159,534.28	462,494,436.86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30,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259,159,534.28	462,494,436.86
净资产	24,852,458.10	138,685,220.00
营业收入	242,290,958.17	614,819,457.13
净利润	744,696.93	56,332,761.9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与中信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1) 合同签署人：

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保证人：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担保最高额度限度：人民币伍仟万圆整

(3)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 保证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5、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以主合同约定为准。但按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或依主合同约定或主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或主合同双方当事人在第 2.2 条约定的期间内协议延长债务履行期限的，则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日或延长到期日为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约定债务人分期清偿债务，则最后一笔债务到期之日即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信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则乙方按信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垫款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保函，则乙方按保函实际履行担保责任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保理业务的，以保理合同约定的回购价款支付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保理业务的，以保理合同约定的回购价款支付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其他或有负债业务的，以乙方实际支付款项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备偿债能力，经营活动亦在公司控制范围内。本次担保系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以满足其日常经营所需，不存在资源转移或者利益输送的情况，风险均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以上担保授权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可查阅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号：2021-018、2021-046），公司独立董事也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7.065 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2.07%。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6.065 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39.6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7 日